

##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6年8月30日14:30在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二段666号公司10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石晓卿先生主持（李宗顺董事长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总经理石晓卿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7,477,4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45,188,382股的51.41%。

####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7,178,7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45,188,382股的51.33%。

####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9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45,188,382股的0.08%。

####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9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45,188,382股的0.08%。

(三)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会。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本次增加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下属的多家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因此，中航工业作为关联方予以回避表决，其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177,178,702 股。

会议有效表决票 298,700 票，同意 21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 73.49%；反对 77,3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 25.89%；弃权 1,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 0.6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1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 73.49%；反对 77,3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 25.89%；弃权 1,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 0.62%。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文泽雄、张帆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